

系所組：勞工關係學系碩士班在職生

日期節次：99 年 3 月 13 日第 2 節 11:00 -12:30

科目：勞資關係

一、填充題(20 分，每格 2 分，請以正楷書寫)

(一) 勞工受僱就業，於報到就職當日，應同時參加那四項社會保障制度？

_____、_____、_____、_____。

(二) 勞資爭議有那兩種類別？

_____、_____。

(三) 試述勞動三權是那三權？

_____、_____、_____。

(四) 團體協商的基本原則為何？

_____。

二、簡答題(35 分)

(一) 勞資關係的調整，協約自治模式為主要的運用模式，請簡述該模式下的勞資抗衡與勞資制衡兩種模式的定義，並指出主要的適用國家為何？(10 分)

(二) 勞資爭議處理法主要處理權利事項之勞資爭議與調整事項之勞資爭議，請簡述兩種勞資爭議的法律定義為何？(10 分)

(三) 依據團體協約法第 6 條規定，具有協商資格之勞方，包括那幾類工會？協商代表無法協商產生時，如何解決？(15 分)

三、申論題(45 分)

(一) 工會法修正草案對於公務員及教師是否得以享有籌組工會的權利，迄今未有定論。部分論者以為公務員及教師已可分別依據公務人員協會法及教師法相關規定成立組織，認為無需給予籌組工會的權利，請就公務人員協會法、教師法與附屬法規中相關組織、管理、權利、義務等規定，比較與工會法之異同，並就是否應給予渠等人員籌組工會的權利，提出個人見解。(25 分)

(二)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 99 年 1 月 12 日公布勞動基準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將勞動派遣相關事宜納入規定，並徵求各界修正意見。請就個人瞭解，試述此次勞動基準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於勞動派遣部分的主要修正內容為何？並請分析此次修正對於勞資關係的影響為何？(20 分)